

合肥一六八中学北校区设计项目-学术中心
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分包（二次）

询 价 比 价 文 件

询比人：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市场部下



一、 询比内容

合肥一六八中学北校区设计项目学术中心子项的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

二、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合肥市新站高新区少荃湖东北侧，大众路与魏武路交口东南角。总建筑面积约 210500 平方米(其中地上 181000 平方米，地下 29500 平方米)。其中的学术中心子项，为地上 2~3 层的框架结构，有地下一层的局部地下室，地上建筑功能为多功能报告厅，座位数量约 1600 个。

三、 被询价人资格及服务要求

一、 被询价人资格要求

1、依法存续的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需要在安徽省地震局官网公布的地震安全性评价从业单位审核名单内；

2、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类似项目的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编制业绩，且该项目须经地级市及以上地震主管部门审查备案或批复。

注：①须提供业绩合同、重大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备案表及相应的专家评审报告，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②如合同中不能体现相应评审内容的，须同时提供合同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③类似项目指房屋建筑工程。

3、供应商(不含其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分支机构)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不得确定为成交人(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承诺)：

(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及比选申请文件中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3)供应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4)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 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

(1) 对工程场地所处区域及近场区域地震活动性、构造环境进行评价；

(2) 确定地震统计区地震活动性参数，场地周围潜在震源区划分方案，并确定其地震活动性参数；进行场址地震危险性概率计算，获得场址基岩地震动参数；

(3) 确定适合本地区和本工程特点的地震动参数衰减关系；

(4) 用数值模拟的方法合成基岩地震动时程；

(5) 场地地震工程地质条件勘测；

(6) 利用一维等效线性方法进行场地土层地震反应分析计算，得到未来 50 年超越概率 63%、10%、2%和 100 年超越概率 63%、10%、2%的地表水平向峰值加速度反应谱；

(7) 完成场地地震安全性综合评价，为拟建工程抗震设防提供依据。

(8) 负责专题报告评审专家费用及会务组织工作，并取得专家审查意见；

(9) 负责按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书，获得安徽省地震局批复文件。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接业主通知进场，收到建设单位相关资料后 60 天（日历天）内完成报告编制工作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审查，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关于该项目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的备案及审批。

3、其他要求：

根据《安徽省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安徽省政府令 291)和《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GB17741-2005）文件中的相关技术要求，编制《合肥一六八中学北校区设计项目-学术中心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完成的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成果必须经省地震主管部门组织的审查、验收，评审通过后方可提交使用。

四、参与询比报价及付款方式

1、综合包干单价，最终以实际工作量结算，最高限价（20 万元）。请各自勘察现场后，充分综合考虑各种不确定因素报价，并参照以下表格报价。

合肥一六八中学北校区设计项目-学术中心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报价表

序号	项目	工作量（暂定）	单价	总价（元）
1	区域地震活动性和地震构造评价	1		
2	近场区地震活动性和地	1		

	震构造调查与评价			
3	主要断层勘查和 活动性 鉴定	1		
4	场地工程地震条件勘测	1		
5	地震动衰减关系的确定	1		
6	概率危险性分析	1		
7	场地地震动参数的确定	1		

注:

1、综合包干单价、最终以实际工作量结算。合同额最终实际价格不超过 20 万。

2、此费用 已 不 包含该设计内容的相关专家评审费。

报价联系电话号码:

XX 单位 (盖章)

说明: 上述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包含但不限于: 人工、材料、机械设备费用、风险费、专家评审论证费、审图费、各种措施费、管理费、税金以及提交成果报告和多次进退场、技术服务费用、风险费 (包括市场波动、法律政策调整等因素导致人材机上涨或下落及其他风险费用)、配合费用等一切费用。

2、付款方式: 在我方收到业主设计费前提下同比例支付。参照主合同相应比例如下: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 (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15%		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及规划通过审批并取得方案审核意见书后 30 日内
第二次付费	20%		初步设计、概算评审通过后 30 日内
第三次付费	25%		全部施工图纸审查通过取得审图合格证

			后 30 日内(含人防)
第四次付费	10%		全部主体工程封顶
第五次付费	10%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且完成审计后 30 日内
第六次付费	20%		余款待审计后按审定价一次性付清
合计	100%		

备注：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对应付款节点向甲方提交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 6%）以及相应的书面请款报告，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五、参与询比文件要求

1. 参与询比人授权委托书
2.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格证明文件。
3. 本次服务报价。
4. 相关的服务承诺。（附件一）
5. 投入项目管理主要成员履历表及设计团队人员名单。
- 6、相关业绩证明：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合同 2 份（只要封面、首页和尾页盖章页）。

六、评标办法

1.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有效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按有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初步评审：谈判小组首先按照下列指标对各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未通过评审的为无效标，不再参与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响应声明及信用承诺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信用信息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报价一览表及报价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其他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详细评审：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和比较。

4. 评标结果：谈判小组按照本办法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七、参与询比文件的提交

1、参与询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8日上午10:00

2、参与询比文件3份应密封。

八、成交通知

1、递送参与询比文件三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人，并由专人通知。接到通知后，请成交单位与我司项目负责人在两日内完成项目沟通对接工作，明确项目工作内容、工作时间计划节点等工作内容。如未在此时间内完成沟通工作，我司有权解取消成交单位成交权。成交单位接到成交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签订。未成交单位不再另行通知。

2、所有提交工作成果及节点，请成交单位及时向市场部备案。

九、联系方式

技术对接人：范瑜 电话号码：17333069816

参与询比文件对接人：丁工 电话号码：0551-64368110

地址：合肥市经开区繁华大道7699号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709室市场部

第十条 附加条款：

设计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方式：_____

1、私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处以合同金额的5%/人次的违约金处罚；

- 2、私自更换项目组人员的，处以 1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处罚；
- 3、询价比价人要求更换不满足项目要求的设计人员，2 天内不能提供合格的设计人员供筛选、确认的，处以 1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处罚；

二、设计资料要求：

- 1、设计文件未完整表达设计内容的，处以 1 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
- 2、设计文件未按规定签章的，处以 1 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
- 3、所有电子文件必须在图纸提交的同时提交，不得加密及限制使用，违反的处以 2 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
- 4、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合格设计文件的，每延误一天，应减收合同（暂定）设计费总额的 2%；逾期超过 5 个日历天，询价比价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5、未经询价比价人同意，设计人指定生产厂、供应商的，处以 2 万元/次的违约金处罚；
- 6、违反国家强制性条文或违反规范的低级设计失误的，处以 5000 元/处的违约金处罚。

附件一、

服务承诺函

致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在研究了_____的询价比价文件（含补充文件）后，我们愿意遵照询价比价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合同工程的设计工作，并承诺如下：

1. 做到对工程现场足够了解，确保设计图纸质量、设计深度和出图时间要求，提供合理概算。

2. 积极做好方案审查、图纸报批、管线综合协调、施工图审查等各项工作，确保设计工作顺利推进。

3. 根据询价比价人需求我方为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现场服务工作, 承诺指派设计代表进驻现场, 保障工程顺利进行, 及时解决施工中涉及的设计问题和现场的相关技术问题, 提出经济合理的解决方案。否则取消成交资格。

4. 积极配合清单编制单位编制清单和控制价。

5. 配合做好竣工验收和管线综合等相关资料的整理。

6. 完全响应询价比价文件要求。

7. 已按询价比价文件要求方式报价, 不存在要求增加设计费的漏项。

8. 参与询比人承诺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挂靠; 一经询价比价人查实按违约处理。按设计费 20%-50% 罚违约金。

9. 设计方案若有调整, 参与询比人承诺在询价比价人要求的设计周期内无条件及时调整直至询价比价人满意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批为止。

10. 我方承诺按询价比价人要求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配合, 及时进行设计文件修改, 所涉及的费用包括在参与询比报价中。

11. 如我单位成交, 我们将本着对询价比价人高度负责, 以科学的态度, 专业的精神, 严谨的工作作风高质量的完成设计任务。如因我考虑不周未能达到设计目标或给询价比价人带来损失的, 我单位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责任。

12. 参与询比人的其它承诺。

参与询比单位签章 (公章):

设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发包人):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人）：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建设地点：

3. 工程规模、特征：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服务范围

1. 工作内容：

2. 工作范围：

第三条 技术要求

第四条 成果要求

1. 按照国家及_____省相关标准，符合_____的深度要求，并负责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查。

2. 交付的成果需满足业主与甲方签订的该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相关要求。

3. 具体要求：

纸质版：一式_____份（乙方审核并盖章）。

电子版：一式____份（PDF 格式，光盘形式提交）。

第五条 工作计划

第六条 设计费用及付款方式

1. 设计费用：

综合包干单价，最终以实际工作量结算。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项目	工作量（暂定）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7				
			合计	

说明：上述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测绘所需的全部费用，包含且不限于：人工、

材料、机械设备费用、风险费、专家评审论证费、审图费、各种措施费、管理费、税金以及提交成果报告和多次进退场、技术服务费用、风险费（包括市场波动、法律政策调整等因素导致人材机上涨或下落及其他风险费用）、配合费用等一切费用。

此费用 已 不 包含该设计内容的相关专家评审费。

此费用已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乙方各阶段权利义务所发生的任何款项及相关税费。

2、付款方式

本工程设计费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在我方收到业主设计费的前提下，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15%		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及规划通过审批并取得方案审核意见书后 30 日内
第二次付费	20%		初步设计、概算评审通过后 30 日内
第三次付费	25%		全部施工图纸审查通过取得审图合格证后 30 日内(含人防)
第四次付费	10%		全部主体工程封顶
第五次付费	10%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且完成审计后 30 日内
第六次付费	20%		余款待审计后按审定价一次性付清
合计	100%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对应付款节点向甲方提交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 6%）以及相应的书面请款报告，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七条 双方职责

甲方：

1. 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设计工作进度要求及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提供所需的资料及文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2. 甲方应与乙方协商确认各阶段工作成果的交付时间，并由双方联络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认可。若因工程进度调整，需调整乙方工作成果交付时间的，甲方应至少提前7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协商签署新的工作成果交付时间。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各阶段工作成果交付时间应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对乙方具有约束力。

3. 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设计文件的版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因在建工程或不动产的转让而造成设计文件一并转让的除外）或用于甲方与业主单位总包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4. 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提交书面的工作进展报告，该报告应当包括设计工作的具体程度、设计人员名单、预期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及甲方要求的其他内容等。

5.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或正在进行的设计成果提出修改和调整意见，乙方应充分予以考虑，并根据甲方需求进行修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设计人员，乙方应当予以配合，在甲方发出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

6. 甲方可以为乙方了解现场状况，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提供必要的方便。

7.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相应阶段设计咨询费。

乙方：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图纸及各阶段附可编辑版本的电子文件（光盘），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安全性及时限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应保证其符合与业主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及甲方关于设计人资质的要求，按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设计工作，并按合同规定的进度和要求提交设计文件。乙方对其提供的设计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实用性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设计不得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否则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如因此造成第三方对甲方进行追索的，乙方还应独自负责处理、承担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4. 在设计完成后，甲方在不对总图进行颠覆性修改的情况下提出局部修改要求，在不违反国家强制性规范和省市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在不因此而导致乙方产生过大工作量的情况下，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相关修改，并不再向甲方另行收费（具体修改工作量的界定双方届时视实际情况协商解决）。

5. 乙方应保护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项目，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6. 乙方确知因甲方或甲方聘请之其他单位原因可能造成乙方延期提交工作成果的,乙方可提出书面延期申请,甲方于3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批,乙方未提出延期申请的,视为乙方同意按照原交付时间执行。

7. 乙方保证设计内容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审查。

第八条 违约及赔偿

1. 提前解约

1.1 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取消部分设计范围以及乙方提出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2 除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则甲方支付乙方已完成相应阶段的款项,该未完成状态的设计成果归甲方所有,包括知识产权。若甲方取消部分设计范围,该部分设计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

1.3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未开始设计前,乙方要求中止或解除协议,应按合同价款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若已开始设计,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正在进行阶段的相应款项,并按合同价款双倍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2. 擅自转委托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赋予乙方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并对乙方追究违约责任,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作为违约金。因乙方上述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就甲方损失进行赔偿。

3. 延期交付工作成果

如乙方未能按期提供设计文件成果,逾期5日内每天(包括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按设计费总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在设计费中扣除。乙方如延期提交设计成果文件达5天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甲方因此而解除合同的,乙方还需支付合同价款双倍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有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每天(包括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按设计费总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设计工作、成果瑕疵

因乙方设计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设计进度拖延、顾问服务拖延、服务质量不能满足要求或业主投诉,乙方须在该阶段有效期内按照甲方指示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单方面扣除乙方相应阶段设计费,并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不得有异议。如造成甲方时间、

金钱和成本损失的，乙方按甲方实际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第九条 保密条款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信息、商业秘密等）及本项目的任何工作成果、设计资料用作本合同以外的用途或向第三方泄露。乙方应对双方本合同合作事宜以及合作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由此而引起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

第十条 其他

1. 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中约定的设计人责任和义务，涉及对乙方设计要求、标准、范围、阶段等一切与乙方设计工作、成果相关的内容，通过本合同对乙方同样适用。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总包合同）是指_____，业主是指_____。

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在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 本合同经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5.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发包)：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注册地址：合肥市繁华大道 7699 号

联系人：

联系地址：合肥市繁华大道与宿松路交叉口

联系电话：

开户行：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创新大道支行

账 号：652680334910001

乙方(设计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注册地址：

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 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000485000016Q
地址及电话：
合肥市繁华大道 7699
号 0551-62871341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及电话：

盖章：

盖章：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乙方主体资格证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授权文件、团队成员名单。

拟投入项目管理主要成员履历表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职 称		资格证书 书编号		拟担任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专业工作年 限			
从业经历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时间	工程质量	担任职务

注：应附学历证、职称证、资格证等证书复印件。

